

Rxwin 健保藥局申報系統 V8.54.29 新增功能說明

- ◆ 配合健康保險署健保醫字第 1120663745 號，依公告規則增修。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書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
聯絡人：陳世卿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2680
傳真：02-27069043
電子郵件：A111185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120663745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說明三、六

主旨：有關「健保卡資料格式2.0作業說明」上線申請作業、注意事項及相關獎勵，詳如說明，請轉知轄內醫事服務機構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提升智慧化資訊獎勵_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2.0改版相關項目			單位：點
項目	金額	內容說明	
1 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2.0改版獎勵	10,000點/家	① 112年12月31日前，於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申請並由本署分區業務組核定後，以「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2.0」版本上傳每日就醫資料，每家獎勵10,000點。 ② 已更改「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2.0」版本上傳每日就醫資料者，如於113年3月1日前改回「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1.0」，不予獎勵。	
2 門診處方箋QR CODE二維條碼推動獎勵	2,000點/家	① 於就醫識別碼及門診處方箋QR CODE二維條碼格式公告實施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 ② 醫院及診所：依公告格式完成於紙本處方箋印製QR CODE者，於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上傳含QR CODE之紙本處方箋影像者。 ③ 藥局：成功介接電子處方箋API且有上傳資料者。	
3 醫療費用申報格式改版獎勵-就醫識別碼改版獎勵	2,000點/每改版格式每家	於112年12月31日前，以修正後「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門診、住院及交付機構」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及填表說明」完成費用申報者。	

只要在112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以上3大項，即可領取獎勵金14,000點

藥師都不需任何操作，一切交給梵谷，由梵谷幫您完成，您只需等領取費用

梵谷提供協助收費 \$8,000元

台北：(02) 27297568 台中：(04) 22957931 台南：(06) 3367542 高雄：(07) 5526683

也可加入公司line ID：[@ctq3745a](#)，直接線上預約，省去電話等待時間
參加獎勵方案，需先付款項，待會計對帳後，會為藥師們安排時間

提供匯款資料

007 第一銀行 松賢分行 168-10-025800

郵局劃撥 19112980 梵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